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4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应于任期届满前进行换届选举。

2017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股东推荐及本人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杨君敏先生、李玉林先生、隋君美女士、张代敏先生、邵万斌先生、刘书贤先生、范忠廷先生、谢光义先生、赵慧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范忠廷先生、谢光义先生、赵慧娜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提名的独立意见。

上述董事候选人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上述董事候选人选举通过后，董事会中兼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选举独立董事提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相关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三个交易日，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提供的渠道反馈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五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君敏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兼任中国食品工业协会粉丝行业工作委员会会长、招远市君兴投资管理中心法人代表，2009 年被授予“改革开放三十年中国食品行业优秀企业家”。先后任招远市金岭金矿副矿长、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总经理、招远市金岭金矿矿长。2008 年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5 月 31 日续任公司董事长。杨君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70,803,652 股。

杨君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李玉林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先后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副总经理。2008 年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 5 月 31 日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李玉林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010,000 股。

李玉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隋君美女士，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先后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主管会计、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08 年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1 年 5 月 31 日续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隋君美女士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847,900 股。

隋君美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

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张代敏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先后任烟台金华粉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1 年 5 月 31 日续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张代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070,000 股。

张代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邵万斌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先后任招远市金岭金矿职员，招远市金岭金矿机动科副科长、科长、招远市金岭金矿副矿长、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5 月 31 日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邵万斌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邵万斌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刘书贤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先后任招远市金岭金矿选矿厂班长、财务科长、副矿长，近五年一直任招远市金岭金矿副矿长。2012 年 10 月 12 日起任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刘书贤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 16000 股。

刘书贤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

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范忠廷先生，中国籍，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学副教授，保险经纪人。曾任山东烟台财政学校教研室副主任、将军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市场部经理，2002年2月起任烟台职业学院教研室主任。范忠廷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范忠廷先生自2014年2月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范忠廷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赵慧娜女士，中国籍，1990年出生，本科学历，2012年毕业于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执业于山东鼎然律师事务所。赵慧娜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2015年10月取得中国证券监管会独立董事资格。

赵慧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谢光义，中国国籍，1963年出生，1987年毕业于南开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4月至1993年2月在栖霞市人民法院工作；1993年3月至2001年4月就职于山东华业兴律师事务所律师；2001年5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山东平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5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山东三和德通律师事务所律师；2008年1月至今就职于山东智宇律师事务所律师。谢光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其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谢光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

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